

湖南科技大学教育学院 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定工作细则（试行）

[2014] 1

[2016] 68

一、组织领导

（ “ ” ）

二、对象、参评基本条件和优先条件

1.

1

2

3

4

5

80

2.

1

75

2

3

三、国家奖学金评定综合成绩的计算及其结果运用
国家奖学金评定

55%

45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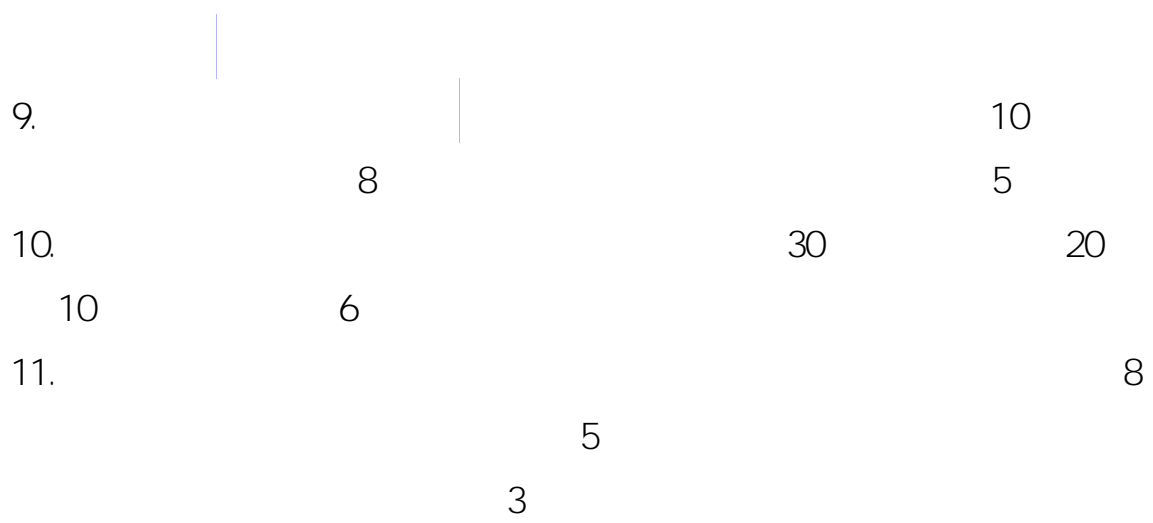
×

÷

÷

×

50



国奖评定工作领导小组根据综合成绩情况

四、信息公开

五、评定程序

1.

()

六、

七、附则